

##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淑敏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 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基于长

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与上述新项目实施主体重新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同时会同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和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开始在北京市昌平区沙河工业园北摩高科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